

江西理文化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 R22 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江西理文化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一九年十月



公众参与

1、公众参与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是项目建设方或环评方与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的手段,可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域内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充分了解项目,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表达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环境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以减轻环境污染,降低环境资源损失。也就是说,公众参与能在评价阶段了解建设项目周边公众对该项目建设所持的观点和态度,了解该项目对社会、经济及环境的影响情况,使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民主化和公共化。

通过公众参与,切实保护受影响人群的利益,保护周围居民的生活环境,进而起到监督的作用,从而使本次环境评价更为全面、客观、完整,有利于发挥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1.2 公众参与的方式、内容和对象

1.2.1 方式

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中国瑞昌政府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和张贴三种同步进行方式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项目所在地中国瑞昌政府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1.2.2 公众参与对象

包括项目附近可能造成环境影响范围内的所有居民及单位。

1.2.3 公众参与内容

- (1)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2)公众信息;

具体内容见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XXX 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和日期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年产 2 万吨 R2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建设地点、项目投资、建设规模、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以及环评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示日期为 2019 年 07 月 29 日，为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表 2-1 首次公示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文件	要求		本项目实施情况	符合性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 (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	公示时间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 7 个工作日内	公示日期为 2019 年 07 月 29 日，为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符合
	公示内容	(一)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首次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建设地点、项目投资、建设规模、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以及环评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
	公示形式	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	项目所在地瑞昌市政府网站	符合
	公开期限	无硬性要求	--	符合

本项目首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 要求。

2.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在项目所在地中国瑞昌网站

(http://www.ruichang.gov.cn/document/2019-07-29/67530_0.html)进行了第一次公示。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于项目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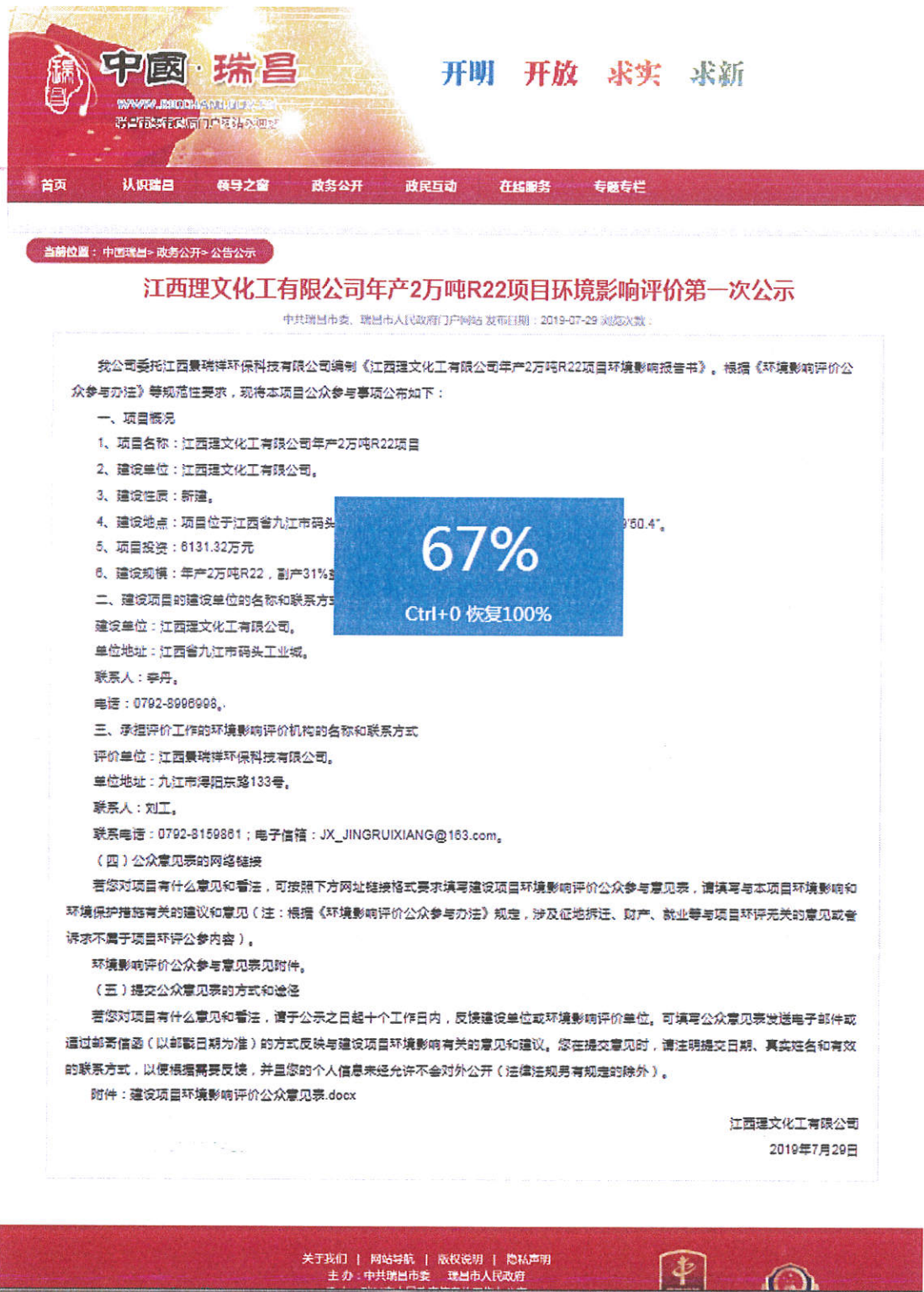


图 2-1 网上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年产 2 万吨 R2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可能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求、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表 2-2 征求意见稿公示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文件	要求		本项目实施情况	符合性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	公示时间	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	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	符合
	公示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可能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求、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符合
	公示形式	网络平台/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项目所在地中国瑞昌政府网站/江西报纸/九江码头工业城管委会门口张贴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符合
	公开期限	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公示期为 2019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2 日	符合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在项目所在地中国瑞昌政府网站 (http://www.ruichang.gov.cn/document/2019-08-12/67800_0.html) 进行了第二次公示。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于项目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对目前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影响的态度;对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满意程度;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Ruichang, China. The header includes navigation links: 首页 (Home), 认识瑞昌 (Know Ruichang), 领导之窗 (Leadership Window), 政务公开 (Government Openness), 政民互动 (Government-Citizen Interaction), 在线服务 (Online Services), and 专题专栏 (Special Columns). Below the header, there is a red banner with the text: 当前位置: 中国瑞昌 > 政务公开 > 公告公示.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R22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Second Public Notice of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for Jiangxi Lihua Chemical Co., Ltd. 20,000 Tons R22 Project). It include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 我单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现将本项目公众参与事项公布如下:
-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下方链接:详见附件一。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在本公示十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取得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码头工业城。
联系人:李丹 电话:07928996998
邮箱:dan_li@leemanchemical.com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包括项目附近可能造成环境影响范围内的所有居民及单位。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下载附件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以电子邮件或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馈至建设单位。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进行反馈,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 附件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doc
附件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2日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red footer bar containing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logos. The text includes: 关于我们 | 网站导航 | 版权说明 | 隐私声明; 主办:中共瑞昌市委 瑞昌市人民政府; 承办:瑞昌市人民政府信息化工作办公室; 政府网站标识码:3604810009 赣公网安备:36048102000108号; 电话:0792-4224686 邮箱:rggov@sina.com ICP备案号:赣ICP备05006010号. There are also logos for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and the Government of Ruichang.

图 2-2 网上第二次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和 8 月 15 日连续两期在信息日报江西政读报纸上进行了第二次公示。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于项目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

的看法;对目前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影响的态度;对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满意程度;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

2号主变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登报公示

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表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稿全文可通过进入网站<http://www.gfx.gov.cn/xwdt/tzgg/2564061.html>查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及下载公众意见调查表。

纸质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置在上饶市广丰吴村镇磷矿办公楼,为公众提供报告书查询、查阅服务。

建设单位:上饶市广丰吴村镇磷矿 联系地址:广丰城区北40°方向,直距13km处。 联系人:郑总 联系电话:13803590309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昌市洪都北大道711号-2 联系人:胡工 联系电话:0791-88556090 上饶市广丰吴村镇磷矿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万吨R22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现将本项目公众参与事项公布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下方链接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j9FYFNCQzmXgA0YfB34hw> 提取码:gsi0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在本公示十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单位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码头工业城。

联系人:李丹 电话:07928996998 邮箱:dan_li@leemanchemical.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项目附近可能受影响范围内的所有居民及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可登录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2IAZ6M5c2BkQCh-nE8KQ> 提取码:4a8h)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以电子邮件或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馈至建设单位。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进行反馈,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2日

江西福尔鑫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8万吨次磷酸钠及THPX系列阻燃剂等系列产品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江西福尔鑫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江西融大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江西福尔鑫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8万吨次磷酸钠及THPX系列阻燃剂等产品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我公司拟在铅山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具体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下方链接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j9FYFNCQzmXgA0YfB34hw> 提取码:gsi0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在本公示十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单位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码头工业城。

联系人:李丹 电话:07928996998 邮箱:dan_li@leemanchemical.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项目附近可能受影响范围内的所有居民及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可登录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2IAZ6M5c2BkQCh-nE8KQ> 提取码:4a8h)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以电子邮件或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馈至建设单位。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进行反馈,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2日

图 2-3 报纸第二次公示照片 (2019.8.13)

望施工招标公告

号:县泾口乡人民政府;招文部分);工程项目建设(昌县行政审批局;批文市政部分)项目可行性面积:0.0平方米;层次:1743.04万元;资格预审及标段划分:招标准(工程清单);标段划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含一个标段;资格预审时E件或证书原件(建筑、营业执照、安全生产委托代理人委托书、责人;拟派建造师注册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资质证书、材料员、标准招标公告、招标文件、15日至2019年9月15日;2019年9月15日;http://ggzyjy.jiangxi.gov.cn/FrameAll 资审文:13970814559

浮梁县省级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

(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223.94.4.79:91/files/download?code=AD0A71B33B352F79&id=8543>;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开发区范围内及周边的居民、医院、学校,以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3)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在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

联系人:汪永强 电话:13707982672 邮箱:2653656152@qq.com

查阅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万吨R22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现将本项目公众参与事项公布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下方链接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j9FYFNCQzmXgA0YfB34hw> 提取码:gsi0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在本公示十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单位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码头工业城。

联系人:李丹 电话:07928996998 邮箱:dan_li@leemanchemical.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项目附近可能受影响范围内的所有居民及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可登录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2IAZ6M5c2BkQCh-nE8KQ> 提取码:4a8h)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以电子邮件或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馈至建设单位。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进行反馈,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2日

弋阳县东兴实业有限公司登山萤石矿开采新建项目环评公示

弋阳县东兴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融大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弋阳县东兴实业有限公司登山萤石矿开采新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我公司拟在环评爱客网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具体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公众可于即日起登陆访问<http://www.eiafans.com> (征求意见稿),亦可前往弋阳县东兴实业有限公司或司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5km×5km的矩形区域范围内的村镇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三、征求意见的网络链接:公众可于<http://www.eiafans.com> 上登录并填写公众意见表。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采取信件、电子邮件、电话、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间:2019年8月15日至2019年8月24日。

六、项目建设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弋阳县东兴实业有限公司 电话(传真):13970892244 通信地址:江西省上饶市弋阳县漆工镇

安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公告

(赣国土资网交地[2019]BK021号)

经安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安远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以下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指定安远县国土资源局交易管理所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

安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赣国土资网交地[2019]BK021号)

经安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安远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以下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指定安远县国土资源局交易管理所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

图 2-4 报纸第二次公示照片 (2019.8.15)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19年8月13日至8月23日连续十个工作日内在项目所在地九江市码头镇工业城管理管委会门口张贴了第二次公示。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

对于项目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对目前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影响的态度；对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满意程度；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



图 2-5 张贴第二次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接待室均准备了2本“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年产2万吨R22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纸质版公示本供公众查阅，公示期内未有人来查阅；电子版公示网络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i2IAZ6M5ej2BkQCh-nE8KQ>提取码：4a8h，公示期内有4人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供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提出质疑性意见，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19年10月18日在项目所在地中国瑞昌政府网站

(http://www.ruichang.gov.cn/document/2019-10-18/68549_0.html) 进行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于项目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对目前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影响的态度；对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满意程度；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



图 2-6 网上第三次公示截图

7、其他

建设单位将“江西理文化化工有限公司年年产2万吨R22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

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全部存档好备查。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年产 2 万吨 R2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年产 2 万吨 R2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西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年（盖章，无公章的由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时间：2019 年 10 月 18 日

9、附件

无